

中国质量检验协会文件

中检办发〔2024〕41号

中国质量检验协会关于批准《氮化镓电子产品生产流程要求》等4项团体标准制定项目立项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中国质量检验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中国质量检验协会（以下简称本协会）于2024年3月25日组织专家对《氮化镓电子产品生产流程要求》《氮化镓电子产品技术和安全规范》《氮化镓功率器件质量分级》《氮化镓充电器质量分级》等4项团体标准制定项目进行了立项评估。经评估，上述4项团体标准制定项目符合立项条件，批准立项（详见附件）。

现将通过评估的项目名称、主要起草单位等项目信息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网（<http://www.ttbz.org.cn>）及本协会门户网站中国质量网（<http://www.chinatt315.org.cn>）予以公告。

谨请参与起草上述4项团体标准的各有关单位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把控团体标准制定质量，切实提高团体标准的质量和水平，全力增强团体标准的适用性、有效性和创新性，按期完成上述4项团体

标准制定的相关工作。同时，本协会也热忱欢迎有关单位和个人积极参加上述 4 项团体标准的起草制定工作。

另外，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减税降费和坚决制止乱收费的部署要求，为切实减轻起草单位、参编单位的负担，任何单位和个人在上述 4 项团体标准的制定过程中都不得借标准起草、参编等名义乱收费、搭车收费，请社会各界监督。

本批团体标准编制工作组 联系人：乐志斌

电话：010-52266117 手机：15010177790

邮箱：ndrc58688226@163.com

中国质量检验协会 联系人：尹宜娟

电话：010-59196529 手机：15210291261

邮箱：pxb@c315.cn

附件：《氮化镓电子产品生产流程要求》等 4 项团体标准制定项目立项公告列表



附件

《氮化镓电子产品生产流程要求》等4项 团体标准制定项目立项公告列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制修 订	项目周期 (月)	主要起草单位
1	氮化镓电子产品生产流程要求	制定	12	北京通标国信技术有限公司等
2	氮化镓电子产品技术和安全规范	制定	12	北京通标国信技术有限公司等
3	氮化镓功率器件质量分级	制定	12	北京通标国信技术有限公司等
4	氮化镓充电器质量分级	制定	12	北京通标国信技术有限公司等

抄送：本协会会员工作部，存档（2）。

中国质量检验协会

2024 年 4 月 10 日印发
